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王婉婷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138
傳真：03-5519922
電子信箱：10007407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生字第11033119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110HA09896_1_15150605348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府經管本縣芎林鄉下山段下山小段173-4及264地號
國有土地有（無）主墳遷葬公告、地籍謄本、地籍圖及照
片各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及41條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六都）、新竹縣各鄉鎮市公所群組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